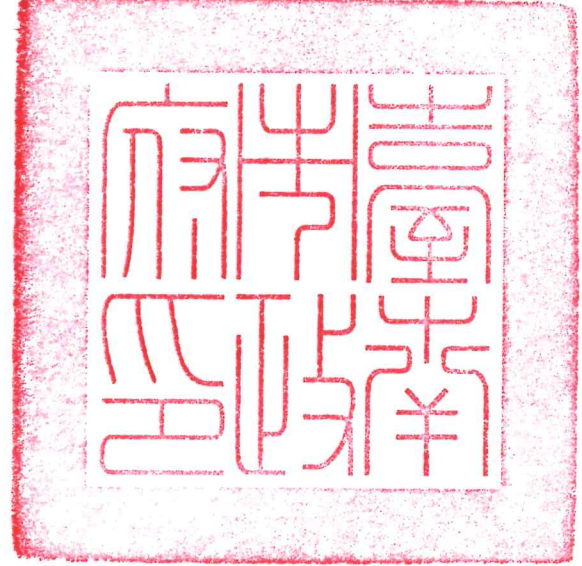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法規字第1091026564A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」第二條及附表。

附修正「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」第二條及附表

市長黃偉哲

裝

訂

線